

# 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朱雀企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 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

朱雀企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[2020]1844号文准予注册募集，已于2020年9月9日起开始募集，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0年9月23日。

为了更好的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朱雀企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以及《朱雀企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、《朱雀企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，本基金管理人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，募集截止日由原定的2020年9月23日提前至2020年9月16日，即本基金最后一个募集日为2020年9月16日，并自2020年9月17日（含当日）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。敬请投资人留意。

## 重要提示：

1、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及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的详细情况，请仔细阅读刊登在本公司网站（[www.rosefinchfund.com](http://www.rosefinchfund.com)）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（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）上的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材料。

2、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[www.rosefinchfund.com](http://www.rosefinchfund.com)）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921-7211）咨询有关详情。

## 风险提示：

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，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

负”原则，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负责。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审慎做出投资决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0年9月16日